

证券代码：002785

证券简称：万里石

公告编号：2025-014

厦门万里石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之间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厦门万里石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全资子公司厦门万里石装饰设计有限公司、厦门万里石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提供担保。敬请投资者关注担保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厦门万里石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里石股份”或“公司”）于 2025 年 2 月 26 日及 2025 年 3 月 14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及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提供对外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拟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法人融资业务提供担保，担保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40,820 万元。担保额度及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其中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的担保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两年内有效。

2025 年，就万里石股份、厦门万里石装饰设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里石装饰”）及厦门万里石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里石建筑”）融资授信事宜，万里石股份、万里石装饰、万里石建筑与兴业银行厦门分行签订《融资总合同》（编号：兴银厦江支融字 2025104 号）（以下简称“总合同”），融资额度为人民币 14,200 万元，授信期限为 2025 年 02 月 08 日至 2035 年 02 月 07 日。

近期，就上述融资事项，万里石股份与兴业银行厦门分行分别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兴银厦江支额保字 2025104B 号）及《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兴银厦江支额保字 2025104C 号），万里石装饰与兴业银行厦门分行分别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兴银厦江支额保字 2025104D 号），万里石建筑

与兴业银行厦门分行分别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兴银厦江支额保字2025104E 号）为本次融资事项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期间为根据主合同项下债权人对债务人所提供的每笔融资项下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厦门万里石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200260120674H

成立日期：1996年12月18日

公司住所：厦门市思明区湖滨北路201号宏业大厦8楼

法定代表人：胡精沛

注册资本：人民币22,661.9695万元

经营范围：1）石制品、建筑用石、石雕工艺品、矿产品开发、加工及安装；2）高档环保型装饰装修用石板材、异型材的生产、加工；3）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4）工艺美术品（不含金银首饰）、五金交电、化工材料（化学危险物品除外）、机械电子设备、沥青、金属材料、家具、木材、汽车零配件、矿产品、土畜产品的批发、零售等（上述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专项规定管理的商品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

单位：万元 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 9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160,898.22	167,310.51
负债总额	58,509.76	65,062.44
净资产	96,846.43	96,032.83
项目	2024 年 1-9 月	2023 年度
营业收入	91,125.31	126,867.59
利润总额	-799.64	-5,072.56
净利润	243.58	-3,545.90

上述2023年度财务数据已经审计，2024年前三季度数据未经审计。

2、厦门万里石装饰设计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外商投资企业法人独资）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213737881893C

成立日期：2003年3月4日

公司住所：厦门市翔安区内厝镇赵岗村

法定代表人：邹鹏

注册资本：人民币2,500万元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专业设计服务;建筑装饰材料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化妆品零售;个人卫生用品销售;日用品销售;日用杂品销售;销售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进出口代理;食品经营;酒类经营;货物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单位：万元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 9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25,372.60	30,228.34
负债总额	18,897.05	23,587.14
净资产	6,475.55	6,641.20
项目	2024 年 1-9 月	2023 年度
营业收入	24,245.26	49,886.68
利润总额	-252.58	248.14
净利润	-217.52	284.93

厦门万里石装饰设计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上述2023年度财务数据已经审计，2024年前三季度数据未经审计。

3、厦门万里石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外商投资企业法人独资）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213568438638H

成立日期：2011年4月11日

公司住所：厦门市翔安区内厝镇赵岗村东界78号

法定代表人：陈树仁

注册资本：人民币5,000万元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各类工程建设活动；建筑劳务分包。（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工程管理服务；建筑装饰材料销售；园林绿化工程施工；金属结构销售；建筑用钢筋产品销售；五金产品批发；五金产品零售；建筑材料销售；轻质建筑材料销售；建筑陶瓷制品销售；建筑防水卷材产品销售；砖瓦销售；建筑砌块销售；生态环境材料销售；砼结构构件销售；电线、电缆经营；耐火材料销售；水泥制品销售；石棉水泥制品销售；石棉制品销售；对外承包工程。（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单位：万元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 9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31,802.33	30,536.73
负债总额	27,674.32	26,751.63
净资产	4,169.81	3,785.11
项目	2024 年 1-9 月	2023 年度
营业收入	24,658.47	35,046.02
利润总额	424.23	-2,986.44
净利润	309.00	-2,365.21

厦门万里石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上述2023年度财务数据已经审计，2024年前三季度数据未经审计。

三、协议主要内容

1、《融资总合同》（编号：兴银厦江支额保字 2025104 号）主要内容

（1）合同签署人：

甲方：厦门万里石装饰设计有限公司、厦门万里石股份有限公司、厦门万里石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乙方：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

(2) 额度总金额：人民币壹亿肆仟贰佰万元整

(3) 融资有效期限：2025年02月08日起至2035年02月07日止。

2、最高额抵押合同（编号：兴银厦江支额抵字2025104号）主要内容

(1) 合同签署人：

抵押权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

抵押人：厦门万里石股份有限公司

(2) 被担保的主债权：抵押权人与债务人于2025年03月27日签订的编号为兴银厦江支融字2025104号的《融资总合同》（即“总合同”）及其项下各类融资合同。

(3) 最高主债权额：本合同项下的抵押最高债权额为币种人民币壹亿肆仟贰佰万元整。

(4) 抵押额度有效期自2025年02月08日至2035年02月07日止。

(5) 抵押物：抵押人自愿以其所拥有的房地产翔安区内厝镇赵岗村第1-5幢（厦国土房证第00855286/00855290/00855296/00855302/00855309号）设定抵押。

(6) 抵押担保范围：抵押权人根据主合同约定为债务人提供各项借款、融资、担保及其他表内外金融业务而对债务人形成的全部债权，包括但不限于债权本金、利息（含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保管担保财产费、抵押权实现债权的费用。

(7) 抵押期间：抵押权与抵押担保的债务同时存在，债权清偿完毕后，抵押权才消灭。

(8) 合同生效：本合同自立约各方签名或盖章或按指印之日起生效有效期至全部被担保债权清偿完毕为止。

3、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兴银厦江支额保字2025104B号）主要内容

(1) 合同签署人：

债权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

保证人：厦门万里石股份有限公司

(2) 担保的主债权：上述主合同项下发生的债权人对债务人万里石装饰享有的全部债权均构成本合同所担保的主合同债权，具体债权的币种、本金金额、利率、债务人的债务履行期限等以主合同约定为准。

(3) 保证最高本金限额：人民币金额贰仟贰佰万元整。

(4) 保证额度有效期：2025年02月08日至2027年02月07日

(5)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6) 保证范围：本合同项下的保证范围为债权人依据主合同约定为债务人提供各项借款、融资、担保及其他表内外金融业务而对债权人形成的全部债权，包括但不限于债权本金、利息（含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抵押权人实现债权的费用等。

(7) 保证期间：根据主合同项下债权人对债务人所提供的每笔融资分别计算，就每笔融资而言，保证期间为该笔融资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8) 合同生效：本合同自立约各方签字或盖章之日起生效，有效期至全部被担保债权清偿完毕为止。

4、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兴银厦江支额保字2025104C号）主要内容

(1) 合同签署人：

债权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

保证人：厦门万里石股份有限公司

(2) 担保的主债权：上述主合同项下发生的债权人对债务人万里石建筑享有的全部债权均构成本合同所担保的主合同债权，具体债权的币种、本金金额、利率、债务人的债务履行期限等以主合同约定为准。

(3) 保证最高本金限额：人民币金额贰仟万元整。

(4) 保证额度有效期：2025年02月08日至2027年02月07日

(5)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6) 保证范围：本合同项下的保证范围为债权人依据主合同约定为债务人提供各项借款、融资、担保及其他表内外金融业务而对债权人形成的全部债权，包括但不限于债权本金、利息（含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抵押权人实现债权的费用等。

(7) 保证期间：根据主合同项下债权人对债务人所提供的每笔融资分别计算，就每笔融资而言，保证期间为该笔融资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8) 合同生效：本合同自立约各方签字或盖章之日起生效，有效期至全部被担保债权清偿完毕为止。

5、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兴银厦江支额保字2025104D号）主要内容

(1) 合同签署人：

债权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

保证人：厦门万里石装饰设计有限公司

(2) 担保的主债权：上述主合同项下发生的债权人对债务人万里石股份享有的全部债权均构成本合同所担保的主合同债权，具体债权的币种、本金金额、利率、债务人的债务履行期限等以主合同约定为准。

(3) 保证最高本金限额：人民币金额壹亿元整。

(4) 保证额度有效期：2025年02月08日至2027年02月07日

(5)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6) 保证范围：本合同项下的保证范围为债权人依据主合同约定为债务人提供各项借款、融资、担保及其他表内外金融业务而对债权人形成的全部债权，包括但不限于债权本金、利息（含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抵押权人实现债权的费用等。

(7) 保证期间：根据主合同项下债权人对债务人所提供的每笔融资分别计算，就每笔融资而言，保证期间为该笔融资项下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

(8) 合同生效：本合同自立约各方签字或盖章之日起生效，有效期至全部被担保债权清偿完毕为止。

6、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兴银厦江支额保字2025104E号）主要内容

(1) 合同签署人：

债权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

保证人：厦门万里石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2) 担保的主债权：上述主合同项下发生的债权人对债务人万里石股份享有的全部债权均构成本合同所担保的主合同债权，具体债权的币种、本金金额、利率、债务人的债务履行期限等以主合同约定为准。

(3) 保证最高本金限额：人民币金额壹亿元整。

(4) 保证额度有效期：2025年02月08日至2027年02月07日

(5)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6) 保证范围：本合同项下的保证范围为债权人依据主合同约定为债务人提供各项借款、融资、担保及其他表内外金融业务而对债权人形成的全部债权，包括但不限于债权本金、利息（含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抵押权人实现债权的费用等。

(7) 保证期间：根据主合同项下债权人对债务人所提供的每笔融资分别计算，就每笔融资而言，保证期间为该笔融资项下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

(8) 合同生效：本合同自立约各方签字或盖章之日起生效，有效期至全部被担保债权清偿完毕为止。

四、董事会意见

万里石装饰、万里石建筑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具备较强债务偿还能力，担保风险可控。本次担保事项是为了满足公司、万里石装饰及万里石建筑生产经营所

需资金的融资担保，符合公司、万里石装饰及万里石建筑日常经营发展的正常需要。本次担保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8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等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本公告日，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实际对外担保累计金额为 36,850 万元，占本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 38.37%。无逾期担保，无涉及诉讼的担保，未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承担损失。

六、备查文件

- 1、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签署的《融资总合同》；
- 2、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签署的《最高额抵押合同》；
- 3、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签署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特此公告。

厦门万里石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04月01日